

江西农业大学

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估中心文件

赣农大评发〔2019〕8号

关于建立在职校级督导专家库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了健全与完善校级督导听课评价制度，提升教学质量，进一步贯彻实施《江西农业大学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》（赣农大发【2019】38号），在各教学单位推荐名单的基础上，经请示分管领导，征求本人同意后，评估中心研究决定建立在职校级督导专家库，履行校级督导听课评价职能（工作量按实际督导听课节数计算）。

希望各教学单位广为宣传，推荐更多符合条件的教师加入校级督导专家库，方便我校提升教学监督与评估水平。

特此通知。

